

诺贝尔医学奖金获得者传略

李聿之 编译



科学普及出版社

诺贝尔医学奖金获得者传略

李澄之 编译

科学普及出版社

中一个五人委员会也负责这项工作。

诺贝尔奖金原设生理医学、物理、化学、文学及和平奖五种奖金。到一九六九年，增设了经济学奖金。后者不是来自诺贝尔基金会，而是由瑞典银行提供的。

评奖机构也是遵照诺贝尔的遗愿，“发奖不考虑候选人的国籍，凡是作出最有价值贡献的将得到这笔奖金，而不管是不是斯堪的纳维亚人。”

各项奖的得奖人可得一笔奖金，一个金质奖章和一份奖状。这笔奖金的金额最初为40,400美元，由于历年受通货膨胀的影响，一九八〇年的奖金额已由一九七九年的190,000美元增加到212,000美元。得奖人名单于每年十月公布，授奖仪式于诺贝尔祭日（十二月十日）举行。

虽然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在学科上有一定的局限性，但是它所奖励的有突出成就的学者，基本上反映了上个世纪末和本世纪以来有关科学技术的主要发展。

从统计数字来看，获得物理、化学、生理和医学这三项诺贝尔奖金最多的是德、英两国，因为当时世界科学发展的中心在欧洲。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科学发展的中心转移到美国，美籍华人科学家在获得诺贝尔奖金的竞争中遥遥领先。李政道、杨振宁、丁肇中等著名学者都在这一行列之中，这说明中国人民的聪明才智在全人类中是列于先进之林的。

本书材料主要选自台湾省出版的由李澄之先生编译的《诺贝尔奖得奖人传略》一书。我们在文字、译名等方面做了必要的改动。

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出版者的话

诺贝尔奖金的颁发始于本世纪最初的一个年头。这项奖金每年颁发一次，七十九年来这项奖金已经成为特定人物在某些项目上科学上杰出成就的象征。

阿尔弗雷德·诺贝尔是瑞典斯德哥尔摩人，生于一八三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死于一八九六年十二月十日，享年六十四岁。诺贝尔的父亲是一位机械师，一生从事发明创造至死不渝。他对阿尔弗雷德·诺贝尔的成长，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诺贝尔只读过一年正规的小学，他所受的教育主要是来自于家庭。从幼年开始他就学习英、法、俄、德语言，并接受机械训练。他后来游历欧美各国访求名师指导，于一八六二年发明用硝化甘油制造炸药。他的一系列发明促进了近代工业的发展。

由于炸药的发明制造，诺贝尔积聚了一笔财富。他终生未婚，没有儿女，因此他在一八九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遗嘱中提出：“我的整个不动产遗产，可作以下处理：由指定遗嘱执行人进行安全可靠的投资，并作为一笔基金，每年以其利息用奖金形式分配给那些在前一年中对人类作出较大贡献的人。”

瑞典政府为此成立了诺贝尔基金委员会。负责奖金的首脑机构是诺贝尔董事会，该会只掌管基金投资和奖金发放，而不具体过问评奖与提名的工作。每年的诺贝尔奖金获得者分别由瑞典、法国、西班牙各学术团体主管遴选，挪威国会

目 录

• 贝林.....	(1)
罗斯.....	(3)
芬森.....	(7)
巴甫洛夫.....	(9)
• 科赫.....	(12)
戈尔季.....	(15)
拉蒙·伊·卡哈尔.....	(18)
拉韦朗.....	(21)
• 埃利希.....	(24)
• 麦奇尼科夫.....	(27)
克歇尔.....	(30)
科塞尔.....	(33)
居尔斯特兰德.....	(35)
卡雷尔.....	(38)
里谢特.....	(41)
巴兰尼.....	(44)
博尔德特.....	(47)
克罗厄.....	(49)
希尔.....	(52)
迈耶霍夫.....	(55)
班廷.....	(58)
麦克劳德.....	(60)

爱因托芬·····	(63)
菲比格·····	(66)
瓦格纳·冯·姚雷格·····	(69)
尼科尔·····	(71)
艾伊克曼·····	(74)
霍普金斯·····	(77)
兰德斯坦纳·····	(79)
沃伯格·····	(82)
艾德里安·····	(84)
谢林顿·····	(87)
摩尔根·····	(89)
惠普尔·····	(92)
迈诺特·····	(94)
墨菲·····	(96)
施佩曼·····	(98)
戴尔·····	(101)
勒维·····	(103)
森特-焦尔季·····	(106)
多马克·····	(108)
多伊西·····	(110)
达姆·····	(112)
厄兰格·····	(115)
加塞·····	(118)
弗莱明·····	(120)
钱恩·····	(123)
弗洛里·····	(125)
马勒·····	(127)

科里.....	(129)
格蒂·科里.....	(132)
奥赛.....	(134)
米勒.....	(137)
赫斯.....	(139)
埃加斯·莫尼茨.....	(142)
亨奇.....	(144)
肯德尔.....	(147)
赖希斯泰因.....	(150)
蒂勒.....	(153)
瓦克斯曼.....	(155)

贝 林

发现白喉抗毒素于一九〇一年获首届诺贝尔生理学及医学奖金

埃米尔·阿道夫·冯·贝林 (Emil Adolph von Behring) 说：“中国人远在两千年前即知以毒攻毒的医理。这是合乎现代科学的一句古训！”

一八五四年三月十五日生于浩斯道夫（西普鲁士）。

一九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逝世于柏林。

与发明“六〇六”的细菌学家保罗·埃尔利希同年同月，生日仅迟一天的德国另一细菌学家，埃米尔·冯·贝林在家乡学医，又去柏林深造。后来就在德国军医院当讲师。

德国医药学会举行一八九五年会时，贝林和日本医药研究员北里柴三郎（一八五六——一九三一年，日本熊本县人，留学德国获医药博士学位，一九二四年封男爵）合著的论文宣读时，在场的好些老前辈直打哈欠。

“你们的这篇论文有点道理。不过，有些字眼没听说过嘛。不是故意挖苦二位，你们年纪轻轻，就在杜撰医药学专门名词？”

这一段话激起了哄堂大笑，贝林和北里的脸都红了。在他们的这篇论文里，“抗毒素”这名词确实是他们杜撰的，

但这在后来的医书上成了通用的名词。

贝林也正因为这篇论文，被后世尊之为“疾病预防学”的创始者。

当他跟北里博士在柏林科赫病理研究所进修时，坚信动物的疾病是可以防之于未然的。他们这个观念从中国古代医书上发现之后，认为“以毒攻毒”的疾病治疗与预防是绝对可能的。

他们用染有破伤风动物的血浆，接种在动物体内预防此类疾病。经过三百多次的试验厥告成功。为医药史上展开新的一页，人们不再揶揄“抗毒素”是个不见经传的古怪名词了。

过了不久，贝林又提出用培养出来的白喉血清接种，可以预防白喉。他把法国路易·巴斯德（一八二二——一八九五）毒素中和理论扩大研究，创辟医药学上毒素学与抗毒素学。

贝林这创科学纪元的贡献，逐渐运用在无数疑难杂病上，均有奇效。抗毒素是他于一八九一年在柏林医院，用来治疗一个小孩子的白喉急症而接种的。这是抗毒素医学第一次运用在人体上。次年白喉抗毒素在市场上成了普通药物。因为这济世的伟大成就，他跟法国名医比埃尔·P·E·罗（一八五三——一九三三）合得法国医学院奖金。法国政府并以国家最高学术奖金破例颁赠给这位外国学者。

五十岁后，贝林健康失常，坚持辞去各大学为他特设的讲座。

多少年来他不分昼夜，不顾饥寒，为了研究抗毒素，把自己关在实验室里。由于疏忽保重，贝林得了当时犹属绝症的肺结核。

他迫不得已连马尔堡卫生研究所名誉所长的清闲职位都

摆脱了。但贝林无意倦勤，他要研究自身罹致的疾病——肺结核。

人们一听到这消息，无不慷慨解囊，协助他建立起肺结核研究所来，尤其德国那位因为制造抗菌素致富的费白佛克药厂主人，愿意遵照贝林的理想，捐助了大量款项，在药厂附近风景区修建了研究所。

贝林亲自主持这个肺结核研究所，世界各国病理专家争相追随，云集在该所。他把自己全部财产，以及历年所获各国赠与和丰厚奖金，包括诺贝尔奖金，捐献在这研究所里，倾全力于肺结核治疗的研究。

预防人类肺病的波浮血清发明之后，瑞典政府首先试用，卓有奇验。欧美各国也纷纷采用，并继续资助贝林对人类肺结核治疗与预防的研究。

可惜这一代医学界权威，在悉心研究人类肺病期间，他自己由于肺病，终于六十三岁生日过后半个月与世长辞了。

罗 斯

因研究疟疾并发现疟疾病因及医治方法于一九〇二年获首届诺贝尔生理学及医学奖金

罗纳德·罗斯爵士(Sir Ronald Ross)的诗：
我认识你这鬼东西。
救了万千人性命。
呵！死魔！

你在那儿螫了一下？

哦！你胜利了么，

嗡嗡哀鸣些什么？

（一八九九年为发现蚊虫播疟而作）

一八五七年五月十三日生于阿尔莫拉（印度）。

一九三二年九月十六日逝世于伦敦。

喜玛拉雅山西麓，海拔五千五百米的山城，桤木棚（在印度北部甘蜜县）住着一户英国人家。

天气很热，远处山巅积雪也解不了夏季的酷热，这英国人家的孩子在跟妈妈瞎闹，因为爹娘那几天把他关在家里，不许他上街玩耍。

“孩子，这一向镇上鬼气(Mal arie)闹得很厉害。……”

“妈，什么是鬼气？”

“罗纳德，鬼气是一种可怕的病，现在医生们对这种热症还拿不出什么好办法来医治。在欧洲我们把这种病叫做琴娇(Ana de Osorio Chinchou)夫人症。东方人在第五世纪就发现了这种症候，叫做打摆子。三天发一次的顶厉害。”孩子的母亲，罗斯太太说。

“哦！”小罗纳德似乎有点儿懂，便接着问：“那为什么叫做琴娇夫人症？”

“她跟她的丈夫，西班牙的秘鲁总督，在南美洲染上了这种疟疾。就用当地人的办法，采一种树皮煎汤服，居然把病治好了。是她第一个把金鸡纳霜树带回欧洲去的。”

“妈，你说的就是金鸡纳霜呀，我先服点金鸡纳霜丸再出去玩。院子里到处都是蚊子，我出去散散步，这几天在家里闷坏了。”

• 4 •

“不，罗纳德，好孩子，忍耐着些儿。我们这条街上几乎家家都有人患疟疾。出去不得！”

“疟疾是害疟疾的病人传染的么，妈？”

她解答不了这问题。后来罗纳德·罗斯自己找到了这个答案。人类由于他的这一解答受惠无穷。

罗纳德·罗斯二十四岁从伦敦圣巴洛缪医学院毕业后，仍被派赴印度当军医。他从此开始致力于疟疾的研究。

有两个夏天，他深入印度疟疾猖獗的地区，他自己也染上了疟疾，几乎送掉性命。他发表过两篇论文，肯定地说，疟疾是蚊虫传播一种原虫所致。但不为当时医药界所重视。

一八九九年罗斯军医服役期满，他接受了利物浦大学医学院的聘书。买棹西归，那年六月十七日船过地中海，在亚力山大港拢岸时，他忽然变了主意上岸去了。

罗斯深入西非洲，在那里住了三个月，终于发觉疟疾是疟蚊传播的！医学界证实了他的成就，举世钦仰。罗斯成了当时研究热带病症的权威。重返英国，他首先给利物浦大学校长挂长途电话，以对未克履行聘约致歉。

“大夫，我们创设了热带病系，恭候阁下主持。”

接着他兼任伦敦皇家医学院热带专科主任，所著《疟疾预防》为今世译本遍及全球的通俗医书。

一九二〇年冬，他荣获诺贝尔奖金，搭车赴欧途中，在车厢里罗斯忙于写作，因此大家都不好意思打搅他。到达瑞典京城前，记者去访问他。

“大夫，你的演讲稿预备好啦？”

“什么演讲稿？”罗斯问。

“你准备在接受奖金时在会上发表的。”

罗斯摇摇头。

“那么你这一路上不断写的是什么医药论文?”

“你想不到吧,”四十五岁的罗纳德·罗斯笑了,“我是在写一部爱情小说!”

这是确实的,罗斯生平写作自娱。一九二〇年出版过一部轰动一时,被选为英国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十大小说代表作之一,《娥莎蕾的狂恋》。这是罗斯写了四年多的得意杰作。他认为一个真正可爱的女人,非但要有高度的哲学修养,同时她一定要懂得心理学而后她才能发挥得出,领悟得了纯洁真诚的爱情。

《娥莎蕾的狂恋》被改编成剧本搬上舞台时,肖伯纳曾对罗斯说:“我奇怪,至今还是不了解,为什么很多医生会耍笔杆儿?”

为纪念他而设的罗斯热带病研究院和附属医院创立的那天,他很感慨地表示,“我想这世界上有很多的病人,是误死在名医的手里,而不是死于疾病!”他的这句话给予医学界后进深长警惕匪浅。

他把一生所有各种奖金以及英国皇家海军颁给他的恩俸,全部拨充罗斯研究院基金。他出任该院总院长后,还继续主持《科学进步》杂志的编辑工作。在他那本一九二三年出版的《往事杂忆》里,有这么一段:

——有一个青年人写信问我,听说我一天忙碌到晚,为什么不摆脱掉二三琐屑杂务稍事偷闲。我覆之略谓:“君不见,地球自转未偷闲片刻。你所谓的琐屑杂务,正如地球上,在你看来形同废物的那些荒漠野草,年复一年荒漠依旧,春又一春野草复生。”

芬 森

用集聚光线照射治疗疾病，特别是治疗狼疮，
于一九〇三年获诺贝尔生理学及医学奖金

尼尔斯·吕伯·芬森 (Niels Ryberg Finsen)
说：“如果你说，你厌恶或怨恨某些人，同时你说，
你爱天理与良知，那么你是诡辩。你一天到晚心烦
意乱，必定一事无成。从今天起，你既期望辉煌伟
大的人生，那么立刻运用心力、信心力、智力创
造你自己的和别人的快乐，使你的生命焕发活跃。
你的言行将循诸你的理想，迈向愉悦、美满、健
康、无忧无虑。这运用在你自己，用不着到别处去
找，也用不着向别人去讨，进入愉悦美满健康无忧
无虑之境的钥匙，捏在你自己的手里。”

一八六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生于多士濠(丹麦)。

一九〇四年九月二十四日逝世于哥本哈根。

芬森的父母本是冰岛人，搬到法罗岛来，一再改行，家
境非但未见起色，反而越来越窘。尼尔斯三岁的那年，全家
仍旧迁回冰岛首都。他的童年是在雷克雅未克度过的。北欧
的冬无昼，夏无夜，使尼尔斯在小学念书时，就对光线感到
很大的兴趣。

他在冬天里没精打采，夏天里兴致勃勃，光线影响着尼

尔斯的心境。中学毕业后他爱上了一个渔家女，苏菲雅。他跟着苏菲雅的爸爸入海打鱼，每一次回来，尼尔斯捕获的鱼顶大顶多。有一次在海上，他被鲨鱼咬了一口，咬在他的生殖器上。

“苏菲雅，为了你，”尼尔斯对她说，“我是永远不会使你失望的。”

可是苏菲雅却冷冷地回答道：“你认为很满足了么？”这一句话激得尼尔斯痛苦极了，也就是在那年秋天，他进了哥本哈根大学。

尼尔斯进大学比一般人晚，直到三十岁获医学博士时，苏菲雅已罗敷有夫了。但她的警心励志箴言依旧在耳。从此把他自己所有的精力，集中在医药治疗的实验上。

他好象从小就知道光线对生理作用有着密切的关系。三十三岁发表了用红光处治天花那篇济世无穷的论文。因为红光可以摒除普通光线里所有具备化学性能的光线（蓝、紫、紫外线），这样便足以防止天花患处化脓。尼尔斯的这篇论文无意中拯救了无数的生命。

后来他又发现阳光里含有好些化学性光线，对天花一类的病症有害无益，由此而研究到阳光里具有杀菌作用的光线。尼尔斯打开了光线治疗疾病的神秘之门。

他的身体不大健康，迫不得已回冰岛休养时，发现渔夫们成日价生活在腥臭的鱼堆里，染有最肮脏最难治的狼疮。又过了几年，他发现用紫外线治疗狼疮最为有效。尼尔斯在他的时代里，被全世界的人们誉之为运用光线的神医。医药界这才了解，将若干富有化学性能的光线集中起来，可以医治无数的疑难绝症。

三十六岁时他发表《光与医学》，为现代医药界运用光

学奥妙的前驱，丹麦政府当即指拨一笔专款给他，请他致全力光学医术的研究。过了不久，各国医药科学界纷起学习，许多专家来到哥本哈根就教，著名大学都想请他去讲学，无奈他经常抱病，出不得远门；但他不肯因病而放弃光学医疗的研究。“当我这脑子还管用，我的喉咙里还有一口气时，要把我想到而别人还没有想到的贡献出来。”他苦笑着继续道：“我已驾轻道熟，我想我的寿命不长，要赶紧多做点。医药上的新知，早一天获得，早一天拯救无数忍受苦痛的生命。”

芬森光学研究院一八九六年四月在哥本哈根创立时，从世界各地收到的捐款超过预计数额的九倍。一位受狼疮折磨多年，终于被芬森治疗痊愈的法国富人，把他全部财产捐献作为光学研究院基金。次年芬森写毕《化学性光线诊治狼疮的报告》之后，健康损坏便动弹不得了。他卧病中还指导研究院里的业务工作。

巴甫洛夫

因消化生理学研究于一九〇四年获诺贝尔生理学及医学奖金

伊凡·彼得罗维奇·巴甫洛夫 (Ivan Petrovich Pavlov) 说：“首先，要循序渐进。我一谈起有成果的科学工作所应具备的这个重要条件时，总不能不感到心情激动。要循序渐进，循序渐进，循序渐进。你们从一开始工作起，就得在积聚知识

方面养成严格循序渐进的习惯。”

一八四九年九月十四日生于里亚山（苏联）。

一九三六年二月二十七日逝世于伦敦。

画饼充饥、望梅止渴，这是中国的两句老话，说说罢了，其实这在现代医药科学上是有名堂的，名之曰“条件反射作用”，饥极渴极时，面对画饼或梅，嘴里会自然而然分泌出唾液来。平日摇铃喂狗，从此那条狗每闻到铃声，就分泌唾液。发现这在医药上有着重大关系的生理作用，是研究消化作用著名在帝俄时代被尊为奇才的巴甫洛夫。

巴甫洛夫是一位乡村牧师的儿子，幼时跟着父亲到一个农家去，替饮食失常消化不良的孕妇做临终祈祷。归途中，小巴甫洛夫很感慨地问，“爸爸，你救不了她的命？”

“我救不了她的命，但愿能救得了她的灵魂。”

经过了多少年后，巴甫洛夫从圣彼得堡写给父亲的信里说，“……这世界上冤死于疾病的人太多了，实在是人类的一大憾事。虽然我明年即可大学毕业，现在正跟教授们商量，可否准我放弃自然科学的学习，转入医学院从头学起。……”

同年秋后，他在另一封家信中写道：“……母校医学院嫌我的年龄太大，不肯录取我。现在我进了军医学校。”

他从军医学校毕业时已三十四岁。他学习生理学有着超群的成绩。学校留他以见习医生的身份继续研究生理学。在这个期间，德国生理学权威卡尔·鲁德威（一八一六——一八九五）在一本杂志上看到巴甫洛夫发表的《腺之秘密》，大为赏识。托由新医药杂志社汇给巴甫洛夫一笔路费，邀他到德国会面。